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2

大会工作的振兴

大会工作的振兴

秘书长的报告

1. 大会第 67/297 号决议决定在第六十八届会议上设立一个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
2. 在该决议第 3 段，大会请秘书长提供大会关于振兴问题的决议中要求秘书处执行但尚未执行的那些规定的最新情况，并说明造成未执行的限制因素和原因，供特设工作组在第六十八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
3. 秘书长谨通知大会，关于振兴大会工作问题的大会决议中要求秘书处执行的所有规定都已充分执行。

